

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7日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先锋量化优选 A	基金代码	006401
	先锋量化优选 C		006402
基金管理人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15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孙欣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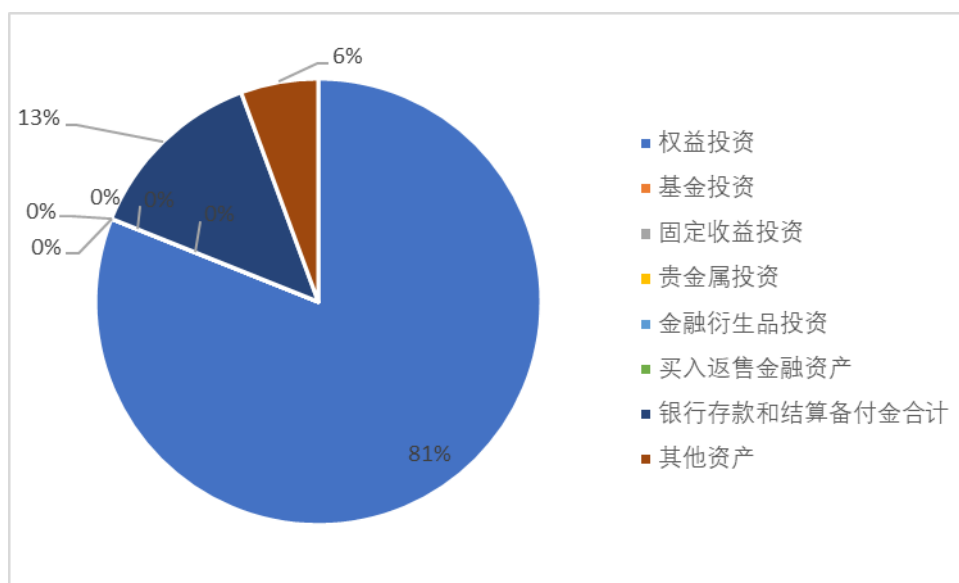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量化投资模型精选个股,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国债、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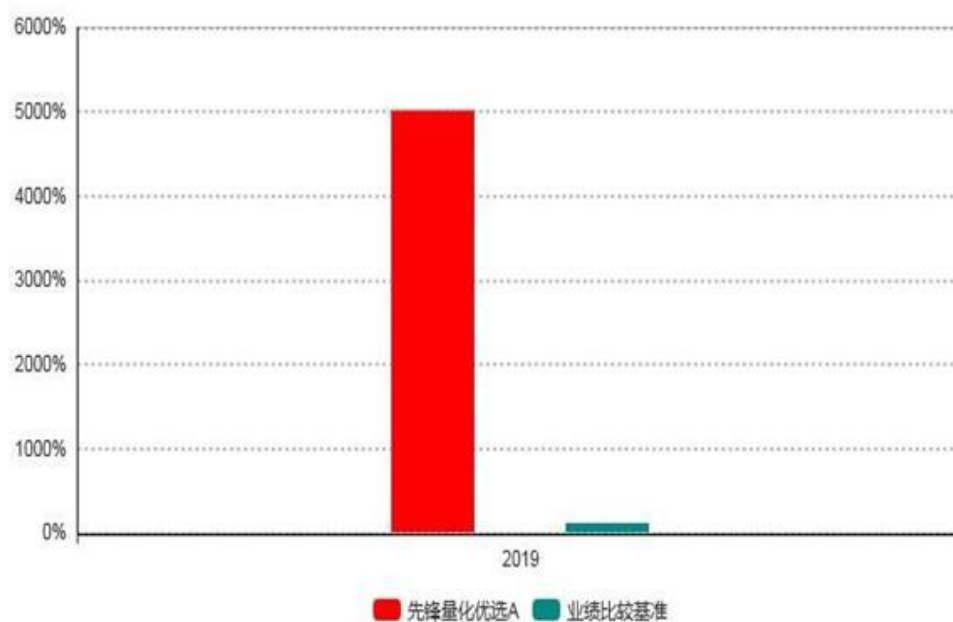
	(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同业存单、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系统地分析中国证券市场的特点和运作规律,以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为基础,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精选具备基本面健康、核心竞争力强、成长潜力大的投资标的,采用量化模型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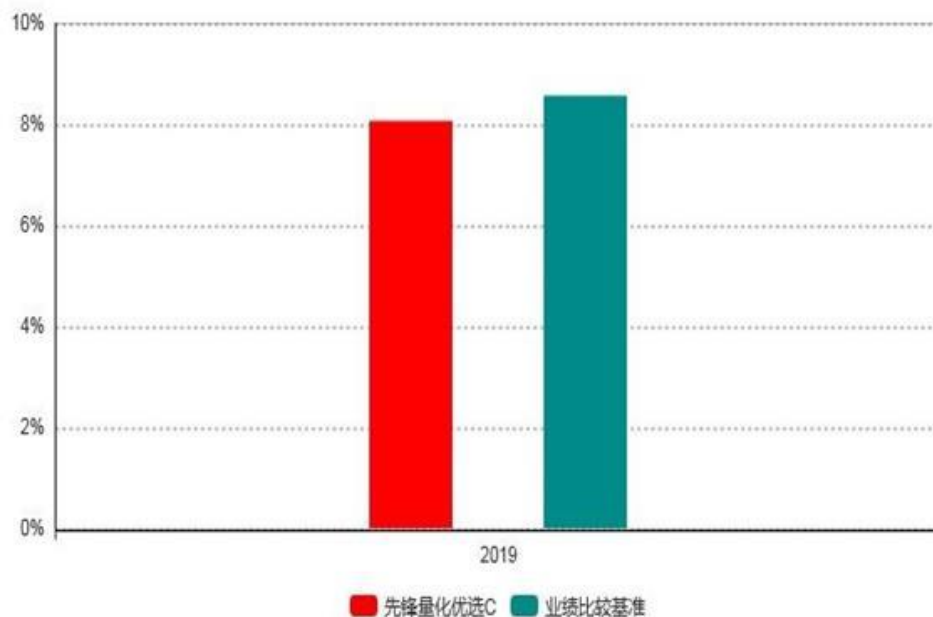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



数据截至：2020 年 6 月 30 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





数据截至：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单笔认购金额	费率
认购费（用于 A 类份额）	100 万元以下	1.20%
	100 万元（含）—200 万元	0.80%
	200 万元（含）—500 万元	0.60%
	500 万元以上（含）	按笔收费，每笔 1000 元
费用类型	单笔申购金额	费率
申购费（用于 A 类份额）（前收费）	100 万元以下	1.50%
	100 万元（含）—200 万元	1.00%
	200 万元（含）—500 万元	0.80%
	500 万元以上（含）	按笔收费，每笔 1000 元
费用类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于 A 类份额）	Y<7 日	1.50%
	7 日≤Y<30 日	0.75%
	30 日≤Y<1 年	0.50%
	1 年≤Y<2 年	0.25%
	Y≥2 年	0
费用类型	持有期限（Y）	费率
赎回费（用于 C 类份额）	Y<7 日	1.5%
	7 日≤Y<30 日	0.50%
	Y≥30 日	0

（注：Y：持有时间；1 年=365 日）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15%
销售服务费	先锋量化优选 A	0
	先锋量化优选 C	0.50%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

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址：www.xf-fund.com，或咨询客户服务热线：
400-815-999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